

# 医学院学科博士后知情承诺书

(本承诺书一式五份,学院、博士后、合作导师及其所在单位、双聘医院各留存一份)

## 开题及职务晋升

- 应于进站后**3个月**内完成开题审核,同时申请确认助理研究员职务资格。
- 学科博士后进站**2年及以上**,在站期间业绩突出的,可申报专职研究副研究员任职资格。

## 中期考核

- 按照聘用合同时间,应于聘期过**半时**完成中期考核。中期考核不合格者予以退站。

## 年度考核

- 博士后每年需参加学校教职工年度考核,考核不合格者予以退站。

## 延期

- 博士后每站在站时间不能超过**4年**,累计在站时间不能超过**6年**(自中博网审批进站之日起、中博网审批出站之日止,精确到天)。延期手续务必在期满**前1个月**办理,且每站最多可办理**2次**延期手续,一旦停薪,无法办理延期。延期需提交《浙江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延期出站申请表》、《浙江大学博士后经费拨付通知单》和《浙江大学博士后延长出站期间自筹经费使用明细表》。
- 延期期间费用由合作导师提供,经费在延期申请时由计财处冻结。如涉及双聘医院资助的,延期期间是否出资按双聘医院政策执行。

## 出站

- 出站手续务必在期满**前1个月**办理,特别优秀的博士后,可申请提前出站,但在站期限不得少于**21个月**,提前出站需另附提前出站申请报告。
- 提前1个月完成《研究报告》。在站期间取得的研究成果应以博士后本人为第一完成人,浙江大学医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,出站需符合合作导师所在单位及提供资助的双聘医院出站条件规定。

## 进二站

- 进二站人员一站在站时间不能超过**4年**(自中博网审批进站之日起、中博网审批出站之日止,精确到天)。在站人员需于一站期满**前1个月**提出进二站申请,凭学院审核同意的《浙江大学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申请表》、《博士后进站审核表》及《科研成果汇总表》到学校博后办办理《博士后研究人员接收单位意见表》,再办理出站手续和进二站手续。

## 退站

- 合同到期未办理出站或延期手续的,自动终止人事关系,进入滞站状态,无正当理由滞站在站超过**1个月**者,各单位、合作导师可以提出退站处理意见,报医学院、学校复核后,按退站处理。滞站人员未办理完离校手续前,合作导师暂缓新招收博士后。
- 一年内有中途退站人员的合作导师新招收的学科博士后人员,薪酬由合作导师支付。

## 其他

- 进站前需签订**保密承诺书**(可在各单位博士后管理人员处领取,导师所在单位及学院各留存一份)。
- 自2022年3月起暂停受理博士后社会化租房补助,可申请学校教师公寓。
- 学科博士后可填写《浙江大学医学院学科博士后申请医院补贴审核表》,向合作导师所在双聘医院申请补贴。
- 博士后合作导师资助一般应从科研项目经费中支出,新引进教师可从学校给予的引进人才启动经费中列支。
- 未尽事宜详见浙江大学博士后管理工作实施办法(浙大发人(2022)62号)文件、浙江大学医学院博士后办事指南等博士后相关管理文件。
- 相关网址: 1、<https://hr.zju.edu.cn/postdoctor/zcwj/list.htm>。  
2、<http://cmmof.zju.edu.cn/2017/0524/c42208a1759013/page.htm>。

本人承诺:对以上条款已知情并遵守有关规定。

博士后签名:

合作导师签名: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